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2021年度内资股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根据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2022年6月17日（星期五）召开的2021年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《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》，2022年第一次内资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》，现将本行2021年度内资股权益分派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行2021年度权益分派采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式，以总股本4,612,901,427股为基数，按每100股现有股份转增10股新股的比例，向全体内资股股东转增373,426,405股。

二、权益分派对象

2022年6月30日（星期四）结束办公时在本行内资股登记托管机构——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券登记结算”）登记的全体内资股股东。

三、权益分派时间

本行已委托本行内资股托管机构——中国证券登记结算转增股本。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将自2022年7月7日（星期四）或

之前向内资股股东转增股本，最终完成时间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确认为准。

四、权益分派实施办法

转增股本将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直接计入内资股股东账户。在转增股本时，如出现零碎的内资股股份，将按小数点后尾数大小排序向内资股股东依次转增1股，直至实际转增内资股股数与本次转增内资股总数一致，如果尾数相同者多于余股数，则由电脑随机派送，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处理结果为准。

五、咨询电话

咨询部门：董事会办公室

联 系 人：戢守贺

联系电话：0431-89250756

六、备查文件

本行 2021 年股东周年大会及 2022 年第一次内资股类别股东大会决议，公告刊载于香港交易所网站（www.hkexnews.com.hk）及本行网站（www.jtnsh.com）。

本公告不适用于本行 H 股股东。

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日